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PUBL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6；網址：www.publicfinance.com.hk)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全年業績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1,444,809	802,660
利息支出		(534,372)	(36,613)
淨利息收入		910,437	766,047
其他營業收入	3	207,029	134,180
營業收入		1,117,466	900,227
營業支出	4	(310,722)	(211,587)
未計耗蝕虧損及 耗蝕額前經營溢利		806,744	688,64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 耗蝕虧損及耗蝕額	8	(210,825)	(158,751)
經營溢利		595,919	529,889
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及虧損		176	—
除稅前溢利		596,095	529,889
稅項	5	(99,458)	(83,592)
本年度溢利		496,637	446,297
權益屬於： 控股公司股東		496,637	446,297
股息 中期 特別	6	273,474 —	335,461 211,487
每股盈利(港元) 基本	7	0.500	0.623
攤薄		0.500	0.622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 零 零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資 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2,295,219	453,009
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566,773	5,000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內			
的證券		10,213	—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8	13,694,636	3,512,255
可出售證券投資		75,632	25,881
持有的至到期證券		3,679,604	—
的士牌照存貨		24,105	26,988
投資物業		196,666	147,987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003	21,336
預付土地租金		562,030	233,568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676	—
遞延稅項資產		17,849	2,854
其他資產	9	273,863	34,418
商譽	10	2,774,403	—
無形資產		725	126
資產總值		24,244,397	4,463,422
權益及負債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516,097	—
客戶存款		14,853,655	1,641,978
已發行的存款證		769,674	—
宣派股息		218,779	291,706
銀行借款		2,000,000	—
應付現時稅項		32,810	31,555
遞延稅項負債		64,332	13,410
其他負債	11	469,002	91,339
負債總值		18,924,349	2,069,988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9,390	72,926
儲備	12	5,210,658	2,320,508
權益總值		5,320,048	2,393,434
權益及負債總值		24,244,397	4,463,422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權益總值

年初結餘	2,393,434	2,282,447
供股(扣除支出)	2,660,504	—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扣除支出)	—	156,736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	45,765
可出售證券投資的重估盈餘及已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總收入及支出	42,947	9,137
本年度溢利 已付／宣派股息	496,637 (273,474)	446,297 (546,948)
	223,163	(100,651)
年終結餘	5,320,048	2,393,4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

除卻採納下文附註2所披露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及香港會計準則(「HKASs」)外，本公司於本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二零零五年度年報所採納的一致。

2.1 新及經修訂HKFRSs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及經修訂HKFRSs。採納該等新及經修訂的準則和詮釋對本財務報表而言並無重大影響。

- | | |
|----------------------------------|---------------------|
| • HKAS 21(經修訂) | 於外國業務的淨投資 |
| • HKAS 39及HKFRS 4(經修訂) | 財務擔保合約 |
| • HKAS 39(經修訂) | 公平價值選擇權 |
| • HKAS 39(經修訂) | 預測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HK(IFRIC)」)－詮釋4 |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

會計政策主要變更如下：

(a) HKAS 21「外幣匯率改變的影響」

於採納HKAS 21(經修訂)有關於外國業務的淨投資後，所有由貨幣項目產生的外匯差額而又構成本集團在外國業務的淨投資，於綜合財務報表被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份，而不論該貨幣項目為何種貨幣。該改變並未對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b) 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i) 財務擔保合約的修訂

該修訂乃修訂HKAS 39的範圍，要求不被視為保險合約的已發行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再重新計量按根據HKAS 37「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金額及初步確認金額（以較高者為準）於適當時減去根據HKAS 18「收益」準則確認的累計攤銷。採納該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ii) 公平價值選擇權的修訂

該修訂改變了財務工具的定義，予以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列入損益賬和限制了使用選擇權指定某些財務資產須透過收益表以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以往並無使用此選擇權，因此該修訂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iii) 預測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的修訂

該修訂乃修訂HKAS 39，准許一個高可能性成為集團公司間預測交易的外幣風險為現金流量對沖的一個對沖項目；該交易所選定的貨幣須為進行交易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及該外幣風險對綜合收益表有所影響。因本集團目前並無該等交易，該修訂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c) HK(IFRIC)－詮釋4「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採納該詮釋，該詮釋給與指引在釐定安排是否包含必須應用租賃會計的租賃。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而言並無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HKFRSs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及修訂HKFRSs於本財務報表：

- | | |
|-----------------|----------------|
| • HKAS 1（經修訂） | 資本披露 |
| • HKFRS 7 | 金融工具：披露 |
| • HK(IFRIC)－詮釋8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
| • HK(IFRIC)－詮釋9 |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重新評估 |

HKAS 1（經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修訂的準則將會影響有關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等方面的定性資料披露、本集團有關資本的定量數據，以及在遵守任何資本規定及未能遵守有關規定的後果。

HKFRS 7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該準則要求作出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重要性及由該等金融工具所產生風險的性質及範圍，及亦包括HKAS 32中許多披露要求。

HK(IFRIC)－詮釋8及HK(IFRIC)－詮釋9分別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本集團現正就該新及修訂HKFRSs於初期應用時的影響進行評估。董事會認為採納HKAS 1（經修訂）及HKFRS 7會帶來新或修訂的披露，該等新及修訂HKFRSs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應無重大影響。

3.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費及佣金收入：		
零售及商業銀行	162,405	118,092
證券	15,006	3,638
	177,411	121,730
減：費用及佣金支出	(1,062)	—
淨收費及佣金收入	176,349	121,730
總租金收入	11,739	7,198
減：直接營運支出	(212)	(265)
淨租金收入	11,527	6,933
外匯兌換收益減虧損	10,646	—
出售以公平價值誌入賬內的證券的收益	438	—
出售以公平價值誌入賬內的證券的收益	93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04	(30)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306	773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780	—
其他	4,846	4,774
	207,029	134,180

4. 營業支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員工費用：		
薪酬及其他員工費用	160,383	86,731
退休金供款	9,086	6,393
扣除：註銷供款	(129)	(524)
退休金淨供款	8,957	5,869
	169,340	92,600
僱員購股權利益	—	45,765
	169,340	138,365
其他營業支出：		
租賃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24,981	20,221
預付土地租金折舊及攤銷	13,179	5,100
核數師酬金	2,950	1,473
佣金支出的攤銷及撇銷	288	133
行政及一般支出	32,382	15,528
其他	103,015	64,441
	346,135	245,261
未計預付土地租金耗蝕虧損撥回 及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4,694)	(3,514)
前營業支出	(30,719)	(30,160)
	(35,413)	(33,674)
預付土地租金耗蝕虧損撥回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310,722	211,587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註銷的供款可用以減少來年的僱員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二零零五年：無）。本年度註銷供款的扣減乃因僱員於年內退出供款計劃而產生。

5.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現時稅項支出：		
香港	93,260	80,851
其他地方	2,627	—
往年超額準備	(1,700)	—
遞延稅項支出	5,271	2,741
	<u>99,458</u>	<u>83,592</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賺取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現行稅率17.5%（二零零五年：17.5%）作準備。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並按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制度處理。

稅項支出應用於除稅前溢利以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註冊地區的法定稅率計算與稅項支出應用於除稅前溢利以實際稅率計算的對賬，及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二零零六年 中國內地		總額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578,583</u>		<u>17,512</u>		<u>596,095</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01,252	17.5	2,627	15.0	103,879	17.5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及虧損	(37)	—	—	—	(37)	—
估計毋須課稅的淨收入的稅務影響	(1,294)	(0.2)	—	—	(1,294)	(0.3)
估計已動用的前期稅務虧損	(1,463)	(0.3)	—	—	(1,463)	(0.2)
估計未被確認的稅務虧損	73	—	—	—	73	—
前期現時稅項調整	—	—	(1,700)	(9.7)	(1,700)	(0.3)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98,531</u>	<u>17.0</u>	<u>927</u>	<u>5.3</u>	<u>99,458</u>	<u>16.7</u>
	香港	%	二零零五年 中國內地	%	總額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529,889</u>		<u>—</u>		<u>529,889</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92,731	17.5	—	—	92,731	17.5
估計毋須課稅的淨收入的稅務影響	(8,883)	(1.7)	—	—	(8,883)	(1.7)
估計已動用的前期稅務虧損	(571)	(0.1)	—	—	(571)	(0.1)
估計未被確認的稅務虧損	315	0.1	—	—	315	0.1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83,592</u>	<u>15.8</u>	<u>—</u>	<u>—</u>	<u>83,592</u>	<u>15.8</u>

6.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每股普通股(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中期：				
第一次	0.05	0.06	54,695	43,755
第二次	0.20	0.40	218,779	291,706
特別	—	0.29	—	211,487
	<u>0.25</u>	<u>0.75</u>	<u>273,474</u>	<u>546,948</u>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溢利港幣496,637,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446,29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992,998,391股(二零零五年：715,880,181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溢利港幣496,637,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446,297,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94,185,625股(二零零五年：717,699,181股)計算，即如計算年內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92,998,391股(二零零五年：715,880,181股)及假設年內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以無代價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187,234股(二零零五年：1,819,000股)。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	<u>496,637</u>	<u>446,297</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992,998,391	715,880,181
假設年內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以無代價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1,187,234</u>	<u>1,819,000</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994,185,625</u>	<u>717,699,181</u>
每股攤薄盈利(港元)	<u>0.500</u>	<u>0.622</u>

8.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a)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 零 零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客戶貸款	13,676,597	3,583,800
貿易票據	98,381	—
	<u>13,774,978</u>	<u>3,583,800</u>
應收利息	113,916	45,232
	<u>13,888,894</u>	<u>3,629,032</u>
其他應收款項	68,473	73,902
	<u>13,957,367</u>	<u>3,702,934</u>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耗蝕額		
個別耗蝕額	(104,785)	(78,276)
集體耗蝕額	(157,946)	(112,403)
	<u>(262,731)</u>	<u>(190,679)</u>
	<u>13,694,636</u>	<u>3,512,255</u>

若干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以物業、的士牌照、的士車輛、股份、現金及其他抵押品作抵押。

於結算日，客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合約的到期日尚剩餘的期限分析如下：

	二 零 零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到期還款：		
即時	481,847	19,999
三個月或以下	2,141,654	546,405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2,009,319	1,196,343
一年以上至五年	4,228,162	1,217,724
五年以上	4,772,898	490,573
無註明日期	323,487	231,890
	<u>13,957,367</u>	<u>3,702,934</u>

(b)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總額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 的百分比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 的百分比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總額				
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80,142	0.6	62,450	1.7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49,930	0.4	29,385	0.8
一年以上及虧損賬戶	166,901	1.2	116,786	3.3
	<u>296,973</u>	<u>2.2</u>	<u>208,621</u>	<u>5.8</u>
重組貸款	907	—	—	—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總額	<u>297,880</u>	<u>2.2</u>	<u>208,621</u>	<u>5.8</u>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的 耗蝕額：				
個別耗蝕額	(104,785)		(78,276)	
集體耗蝕額	(128,608)		(105,834)	
	<u>(233,393)</u>		<u>(184,110)</u>	
	<u>64,487</u>	<u>0.5</u>	<u>24,511</u>	<u>0.7</u>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的累計利息佔客戶貸款總額少於1%，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上述累計利息並無於財務報表披露。

(c)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耗蝕額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年初結餘	190,679	193,750
收回款項	67,538	59,648
年內支出 轉撥款項	(278,363) (67,538)	(218,399) (59,648)
綜合收益表淨支出 撇銷款項	210,825 (282,661)	158,751 (221,470)
購入附屬公司	76,350	—
年終結餘	<u>262,731</u>	<u>190,679</u>

(d) 已收回資產

客戶貸款的抵押資產當借款人未能償還貸款時會被本集團收回，並變現以清還欠款。已收回抵押資產的客戶貸款將繼續被視為客戶貸款，耗蝕額乃以未償還貸款的賬面值及估計該已收回資產於變現後將帶來的未來現金流入的淨現值的差額計算。

本集團的已收回資產總值為港幣21,679,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251,000元）。

9. 其他資產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認可機構利息		51,439	25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 及預付款項		209,644	34,160
衍生工具的正公平值	14(b)	12,780	—
		<u>273,863</u>	<u>34,418</u>

10. 商譽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成本：			
年初		—	—
附加		2,774,403	—
年終		<u>2,774,403</u>	<u>—</u>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亞洲金融」）簽訂一份購股協議。根據該協議，亞洲金融同意出售及本公司同意購入大眾銀行（香港）全部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代價為港幣4,499,550,000元（「該代價」）。該代價其後調整至港幣4,584,999,000元。連同直接因購入大眾銀行（香港）而引致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港幣8,349,000元，購入大眾銀行（香港）的總成本為港幣4,593,348,000元。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及商譽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1,818,945,000元及港幣2,774,403,000元。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通過董事會決議，按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每持有兩股股份的股東可以每股港幣7.30元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供股」），發行不少於364,632,206股而不超過386,571,206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本公司股份。根據供股以每股港幣7.3元共發行364,632,206股。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有關支出後）約為港幣2,660,504,000港元。

商譽的耗蝕測試

經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會被分配到現金產出單元，即集團按業務劃分的經營個體。被收購的附屬公司從事零售及商業銀行並財資及其他業務。該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一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乃以管理層已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的預計現金流量並以假設的增長率推算出未來四十五年的現金流量而計算。所有現金流量以7%的折扣率計算。管理層的財務模式假設首五年的每年平均增長率為10%，其後第六至五十年為每年5%。折扣率乃基於有關的現金產出單元所反映的特別風險的比率。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並無已確認的耗蝕虧損，此乃由於其價值已超出其賬面值。

11. 其他負債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項、應計費用 及應付利息		454,834	86,99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41	338
長期服務金準備		3,892	4,006
衍生工具的負公平值	14(b)	9,735	—
		<u>469,002</u>	<u>91,339</u>

由於應付交易款項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披露其期限分析。

12. 儲備

	二 零 零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股份溢價賬：		
年初	1,364,179	1,209,593
行使購股權產生的溢價(已扣除支出)	—	154,586
供股(已扣除支出)	2,624,040	—
年終	3,988,219	1,364,179
資本贖回儲備	829	829
實繳盈餘	96,116	96,116
可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年初	25,618	16,481
市值變動	42,947	9,137
年終	68,565	25,618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45,765	45,765
監管儲備：		
年初	85,400	75,686
撥自保留溢利	10,481	9,714
年終	95,881	85,400
保留溢利：		
年初	702,601	812,966
本年度溢利	496,637	446,297
已付／宣派股息	(273,474)	(546,948)
撥往監管儲備	(10,481)	(9,714)
年終	915,283	702,601
	5,210,658	2,320,508

13. 經營租約安排

- (a) 本集團以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租約年期由一至五年不等。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本集團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二 零 零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一年內	10,026	7,312
第二至第五年	8,496	3,418
	18,522	10,730

- (b) 本集團與業主簽訂不可註銷經營租約，租約年期由一至五年不等。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本集團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如下：

	二 零 零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千 元
一年內	25,804	16,172
第二至第五年	18,225	11,461
	44,029	27,633

14.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項目

(a) 承擔及或然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每項重大類別的或然負債及承擔的尚未支付訂約金額概要：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重置成本 港幣千元	風險比重 數額 港幣千元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重置成本 港幣千元	風險比重 數額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90,111	-	66,060	-	-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6,842	-	2,955	-	-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69,626	-	28,499	-	-	-
遠期有期存款	3,988	-	798	-	-	-
遠期資產購置	19,504	-	3,901	-	-	-
外匯合約	5,286,409	2,295	10,575	-	-	-
利率掉期及期貨合約	227,780	-	-	-	-	-
其他承擔，其原本到期日 少於一年或可無條件地 撤銷	3,297,666	-	-	773	-	-
一年或以上	279,594	-	139,797	-	-	-
已訂約而尚未在財務報表 作出準備的資本承擔	6,308	-	6,308	1,603	-	1,603
	9,387,828	2,295	258,893	2,376	-	1,603

本集團並無開立任何雙邊淨額結算的安排，上述金額是根據總額基準顯示。信貸風險加權金額乃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及按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所發出的指引計算，金額乃依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特性而計算。或然負債及承擔方面的風險加權幅度由0%至100%。匯率合約所用的則由0%至50%。重置成本乃指按市價估值，其價值為正數用以取替所有合約的成本。

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重大而尚未完成的或然負債及承擔。

(b) 衍生工具

下表列出每項重大衍生工具的估計數額、公平價值及信貸風險比重數額概要。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 估計數額 港幣千元	資產的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負債的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5,286,409	11,434	8,129
利率掉期及期貨合約	227,780	1,346	1,606
	5,514,189	12,780	9,735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持有只作買賣的任何衍生工具。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貸風險比重數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10,575	-
利率掉期及期貨合約	-	-
	10,575	-

附加資料(未經審核)

按類分析

(a) 按業務劃分

	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收入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 港幣千元
零售及商業銀行貸款	1,083,656	574,190	20,934,798
其他業務	34,183	21,729	516,622
跨業務交易抵銷	(373)	—	—
	<u>1,117,466</u>	<u>595,919</u>	<u>21,451,420</u>
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及虧損	—	176	—
商譽	—	—	2,774,403
無形資產	—	—	725
其他未被分配資產	—	—	17,849
	<u>1,117,466</u>	<u>596,095</u>	<u>24,244,397</u>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收入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 港幣千元
零售及商業貸款	884,810	491,834	4,201,485
其他業務	16,154	38,055	258,957
跨業務交易抵銷	(737)	—	—
	<u>900,227</u>	<u>529,889</u>	<u>4,460,442</u>
無形資產	—	—	126
其他未被分配資產	—	—	2,854
	<u>900,227</u>	<u>529,889</u>	<u>4,463,422</u>

(b) 按地域劃分

本集團超過90%的營業收入、業績、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的承擔及風險均來自在香港經營的業務。因此，按地域劃分的進一步資料並無呈列於本財務報表。

(c) 按行業劃分的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總額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物業發展	291,630	—
物業投資	1,770,464	56,674
金融企業	74,066	—
證券經紀	66,018	—
電訊	51,578	—
批發及零售貿易	16,355	—
製造業	484,588	1,602
運輸及運輸設備	2,139,575	516,024
其他	1,190,590	—
個人：		
購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的貸款	257,769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2,676,947	19,927
信用卡貸款	12,467	—
其他	3,255,512	2,911,121
貿易融資	727,657	—
用於香港以外地方的貸款	661,381	78,452
	13,676,597	3,583,800

客戶貸款的分類乃按其行業及貸款的用途劃分。倘未能明確分辨貸款的用途，乃依據借款人的主要已知悉業務或按貸款文件所示資產分類。

符合監管政策手冊聲明

本集團已跟隨金管局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內「本地註冊機構披露財務資料」及「本地註冊機構公司管治」的指引。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並無獲悉任何資料顯示，於二零零六年年報所指整個會計年度內，本公司未有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當中有部份地方是偏離守則條文A.4.1項，內容有關董事的服務任期。

根據上市規則的守則條文A.4.1項，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董事會已進行商討並作結論，認為目前委任非執行董事時沒有訂明任期，惟他們須輪流退任，並接受股東重選的做法屬公平及合理，故並無意圖在目前更改現行做法。

董事會將會繼續審核有關公司細則及提出修改建議（如有需要），以確保本公司依循並遵守載於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

股息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派發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40元），予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八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連同已派發的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5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06元），本年度全年的股息為每股港幣0.25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46元，不包括特別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起至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參與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管理層對業績的商討及分析

二零零六年度公司發展

(a) 公司易名

為反映作為馬來西亞大眾銀行附屬公司及大眾銀行集團成員的企業形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日本信用保證財務有限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易名為大眾財務有限公司（「大眾財務」）。而該公司旗下40間分行的公司標誌及名稱亦同時更換。隨後，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八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同意將本公司名稱日本信用保證集團易名為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次易名為本集團作為馬來西亞大眾銀行集團成員的企業形象及擁有的強大的財政後盾帶來正面的影響。

(b) 收購亞洲商業銀行

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成功完成收購亞洲商業銀行有限公司（「亞洲商業銀行」）100%的股份權益。亞洲商業銀行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商業銀行，其分行網絡包括十二間位於香港的分行及一間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深圳分行，並於中國的上海和瀋陽及台灣的台北各地均設有一個代表辦事處。

購入亞洲商業銀行的代價部份以供股所得約港幣2,600,000,000元及一項為期三年的貸款港幣2,000,000,000元繳付。於完成收購亞洲商業銀行後，該銀行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易名為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大眾銀行（香港）」）。收購大眾銀行（香港）預期可透過減低營運及融資成本、較大的規模經濟及隨著分行網絡的增加而擴闊客戶接觸層面及客戶基礎，為本集團帶來長遠的協同效益。此舉給予本集團於香港提供一個全面銀行業務的平台；另外，亦可以透過位於深圳的分行進入中國的市場。

(c) 大眾銀行被本公司收購後的業務發展

大眾銀行(香港)的客戶貸款總額(包括貿易票據)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由約港幣9,000,000,000元增加12.9%或約港幣1,160,000,000元至約港幣10,160,000,000元。客戶存款亦由二零零六年六月底約港幣12,220,000,000元增長9.9%或約港幣1,210,000,000元至約港幣13,430,000,000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大眾銀行(香港)於香港開設了三間新分行，並預期於二零零七年二月於深圳開設多一間新支行，令分行網絡擴充至總數十七間。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眾銀行(香港)的除稅後溢利大幅增長68%，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86,590,000元上升至約港幣145,500,000元。

財務回顧

集團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約港幣496,600,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約港幣446,300,000元上升11.3%或約港幣50,300,000元。除稅後溢利增加，主要由於綜合大眾銀行(香港)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至十二月的業績所致。

隨著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按每兩股現有股份而發行一股供股股份，令已發行股本加大，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0.50元。董事會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宣派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及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0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令本年度已宣派的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0.25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淨利息收入較去年增加18.8%或約港幣144,400,000元至約港幣910,400,000元。於綜合大眾銀行(香港)的利息收入後，本集團的利息收入增加80.0%或約港幣642,100,000元至約港幣1,444,800,000元。同時，利息支出增加約港幣497,800,000元至約港幣534,400,000元，亦主要由於綜合大眾銀行(香港)的利息支出及因收購大眾銀行(香港)而作出融資的三年期貸款以支付收購價引致的利息支出約港幣65,300,000元所致。

於綜合大眾銀行(香港)的非利息收入後，本集團的非利息收入增加54.3%或約港幣72,800,000元至約港幣207,000,000元。

回顧年內，由於綜合大眾銀行(香港)的營業支出，本集團的營業支出增加46.9%或約港幣99,100,000元至約港幣310,700,000元。本集團有效地控制營運成本並受惠於初步結合大眾銀行(香港)及大眾財務業務所得的協同效益，致使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本對營業收入比率低至27.8%。

然而，本集團耗蝕資產的耗蝕額上升32.8%或約港幣52,100,000元至約港幣210,8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零六年度大眾財務的私人貸款客戶的破產呈請及個人自願財務安排個案增加而導致壞賬增加所致。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客戶貸款總額(包括貿易票據)約為港幣13,775,000,000元，而來自客戶、金融機構及發行存款證的總存款額約為港幣16,139,400,000元。

按類分析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為兩大類：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及其他業務。本集團超過90%的營業收入及除稅前溢利均來自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與去年相比，本集團從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所得的營業收入增加22.5%或約港幣198,800,000元至約港幣1,083,700,000元，此乃由於綜合大眾銀行(香港)的營業收入所致。因此，從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所得的除稅前溢利相對去年增加16.7%或約港幣82,400,000元至約港幣574,200,000元。

或然負債及承擔

回顧年終，除卻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有關庫務、貿易融資及貸款承擔外，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回顧年內，本集團亦無重大的資本開銷承擔或簽訂任何涉及資本開銷的重大承擔。於二零零五年度年報所披露的一項以附屬公司銀行存款作出之抵押，已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解除。

營運回顧

資金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及資本管理活動的主要目標為確保以合理成本有足夠的資金應付所有已訂約的財務承擔、為貸款增長提供充足資金，及為可動用資金賺取合理回報。本集團同時鼓勵各附屬公司要獨立融資以自行提供業務增長所需資金。

本集團主要倚賴內部資本增長、客戶存款、金融機構存款、發行存款證及銀行貸款為其零售消費貸款業務及商業銀行業務融資。本集團為數港幣2,000,000,000元的三年期銀行貸款是以港幣為單位及以浮動利率計算，用作收購大眾銀行(香港)的部份成本融資。此筆銀行貸款提高了本集團的資本與負債比率，由去年底的零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底的37.6%。本集團於日常銀行業務中已簽訂外匯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合約，以減低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資產質素

繼收購大眾銀行(香港)後，本集團的逾期及耗蝕貸款比率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底的5.8%，大幅改善至二零零六年六月底的2.4%，並進一步改善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憑藉更審慎的信貸風險管理，大眾銀行(香港)的資產質素亦得到改善，其逾期及耗蝕貸款比率由二零零六年六月底的1.2%下降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底的0.8%。

人力資源管理及發展

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乃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條件及推行全面表現評核計劃，以認可及獎勵有表現的員工，並協助彼等在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間的培訓課程、研討會及專業技術課程及提供適當資助，藉以提升員工的專業知識及技能，並加深彼等對市場狀況與科技變化的認識及擴闊生意眼光。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其舉辦的社交活動，藉以增進彼等之間的團隊精神及建立相互的凝聚力，同時，亦盡企業社會責任服務社會。

為進一步保留及推動員工，並提升士氣，本公司根據其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批准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授出為數66,526,000購股權予本集團員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底，43,068,000購股權尚未行使。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底，本集團的員工數目，於計入大眾銀行(香港)的員工後，已增至超過800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港幣169,300,000元。

展望

預期香港的經濟於二零零七年將穩定向好。然而，不明朗的息率走勢對經濟的增長亦構成影響。隨著就業市場的改善及預料薪金增長，預料香港的經濟將繼續保持其增長動力，消費開支增加亦導致消費貸款的需求增加。

於收購大眾銀行(香港)後，本集團將分別透過大眾銀行(香港)及大眾財務集中拓展其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及其消費貸款業務。本集團亦將透過適當整合大眾銀行(香港)及大眾財務的後勤支援服務，以減低營運成本及達至較大的規模經濟，並透過聯合分行網絡，以更廣闊的客戶基礎，進行互相銷售，從而獲得協同效益。大眾銀行(香港)將繼續其分行擴展計劃，而本集團亦將繼續針對特選客戶進行大規模的市場推廣及業務策略，以增長其零售及商業銀行服務及消費貸款業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本集團二零零六年度全年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

香港，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拿督斯里鄭亞歷、拿督鄭國謙及黃冠民先生、執行董事陳玉光先生及Lee Huat Oon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湯耀鴻、拿督楊振基及李振元先生。

* 僅供識別之用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